

“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 交通设施重建专项实施方案

按照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为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依据灾害损失评估报告,根据《“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制定本方案。

第一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为总抓手,坚持“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9·5”泸定地震恢复重建工作部署,以保障安全和改善民生为核心,统筹兼顾恢复重建与发展提升,紧扣灾区战略位置重要、地质地形复杂、生态环境脆弱、旅游资源丰富的特点,坚持因地制宜、科学重建,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坚持生态保护、绿色发展,坚持创新机制、强化保障,加快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恢复重建,构建灾区多通道生命线网络,为全面恢复灾区生产生活秩序、整体提升灾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打造新时

代民族地区灾后恢复重建新示范提供坚实的交通基础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立足当前,远近结合。规划期以“保通、保运、保安全”为核心,集中推进损毁严重路段恢复重建,尽快恢复运输主通道;远期着眼长远发展,统筹安排一批发展提升类项目,支撑灾区发展振兴。

实事求是,量力而行。结合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成果,综合考虑用地、生态、资金等保障要素,立足灾区发展实际,坚持恢复为主、适当提高,坚持因地制宜、永临结合,合理把握技术标准,科学确定路线方案。

突出重点,分步推进。围绕核心受灾区域,聚焦构建生命线网络、提升路网韧性等关键问题,确定建设重点和优先项目;结合资金统筹安排,保障重点、兼顾一般,分步骤有序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重建。

多措并举,确保安全。统筹各类交通运输方式,构建多方式、多层次、多通道生命线交通网,提高路网韧性;强化安全设计,有效避让和整治地质灾害隐患点,提高安全保障能力。

第三节 重建目标

用三年左右的时间,构建多通道生命线交通网络,提升区域路网抗灾能力,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为灾区

群众出行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近期完成抢通保通。2023年1月底前,海螺沟景区实现安全应急通行,全面完成重点路段灾害排查和应急处置。

一年恢复基本功能。2023年底前,农村公路、运输站场建设工作基本完成,灾区交通运输基本恢复,G662、S434等国省干线恢复重建加快推进,连接海螺沟、王岗坪景区的公路恢复畅通,公路防灾抗灾能力具备一定水平。

三年完成重建任务。2025年底前,全面完成方案内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农村公路灾后重建任务。泸定至石棉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完成新改建普通国省道258公里,沿大渡河建成高抗灾标准交通干线,围绕震中区域形成多通道生命线交通网,交通基础设施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

第二章 建设任务

围绕提升通道安全,加快推动一批灾后恢复重建重点项目建设,构建高速公路、干线公路、农村公路、应急运输“四张网”,形成多层次多通道生命线交通网络,有效增强区域路网安全保障能力。

第一节 完善高速公路网

加快推进高速公路延伸覆盖,推动S73泸定至石棉高速公路尽快全面恢复施工,新增投资约10亿元,力争2025年建成通车,与G4218雅安至康定段和G5雅安至西昌段一并形成雅安—泸

定—石棉高速环线,高速公路贯穿核心灾区,实现双向进出,有效提升对外通道可靠性和物资运输效率。积极推进石棉至甘洛高速公路前期工作,提升灾区对外通行能力。

第二节 构建干线公路网

围绕提高交通干线路网韧性及抗灾能力,加快推进 G662 泸定至石棉段、S217 泸定至石棉段、S434 康定至泸定段、G549 石棉至九龙界段等普通国省道项目,以及海螺沟、王岗坪通景公路的灾后恢复重建,形成与重灾区紧密联系的多通道干线公路网。

1. G662 泸定至石棉段

G662 线连接泸定、石棉县城,串联海螺沟、王岗坪、安顺场等景区景点,与雅康高速、雅西高速及 G318、G108 共同形成成都、雅安方向通往地震重灾区的主通道。

G662 泸定至石棉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长 97 公里,总投资 16.26 亿元。其中,G662(原 S217)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泸定境)46.5 公里,利用原快速通道,维持既有二级公路标准(局部三级);石棉县大渡河大桥(甘孜界)至王岗坪段 17 公里,利用既有 S217 线按照二级公路标准建设,局部灵活掌握技术指标;石棉县王岗坪至石棉县城段 33.5 公里,利用大渡河左岸原 S217 通道提升为二级公路。石棉县大渡河大桥(甘孜界)至王岗坪段、石棉县王岗坪至石棉县城段打捆实施,名称为 G662 大渡河大桥(甘孜界)至石棉县城段灾后恢复重建工程。项目计划于 2023 年开工,力争 2025

年建成。

2. S217 泸定至石棉段

S217 线北接 G318 线,南连 G549、G108 线,沿大渡河与 G662 线并行,是泸定与石棉间第二条普通干线通道。

S217 泸定至石棉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长 56 公里,总投资 6.60 亿元。其中,S217 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泸定境)32 公里,利用既有 S217 按三级标准恢复重建;S217 石棉县王岗坪至石棉县城段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24 公里,利用大渡河右岸既有农村公路按三级公路标准提升改造(局部灵活掌握技术指标),泸定县得妥至石棉县王岗坪段与 G662 共线。项目计划于 2023 年开工,力争 2025 年建成。

3. S434 康定至泸定段

S434 线连接康定至泸定县得妥镇金光村,衔接 G318 和 G662,串联海螺沟、燕子沟、红石公园等景区景点,是联系地震灾区的北向重要联络线通道。

S434 线康定至金光段灾后重建项目(不含雅家埂隧道)全长 83 公里,总投资 3.82 亿元。其中实施养护工程 14 公里,局部提升抗灾能力;按照三级公路标准恢复重建 69 公里,计划于 2023 年开工,力争 2025 年建成。另新建 S434 雅家埂隧道 9.5 公里,总投资 19.4 亿元,计划 2023 年开工,力争 2028 年建成。

4. G549 石棉至九龙界段

G549 线连接雅安石棉和甘孜九龙,衔接 G108 和 G248 线,是

联系两条南北干线公路的重要联络线,也是连接石棉的重要生命线通道。

G549 石棉县城至蟹螺(九龙界)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长 22 公里,总投资 2.00 亿元,现状为三、四级在建公路,按二级公路标准重建提升。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5 年建成。

5. 重要景区公路

海螺沟景区道路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磨西至三号营地段)连接磨西镇和共和村,以及海螺沟景区一号营地、二号营地和三号营地,是进出海螺沟景区的唯一通道。项目全长 29 公里,总投资 7.60 亿元,按照三级公路标准恢复重建,在抢通保通永久性工程基础上,通过新建隧道、明洞、桥梁等结构物,在局部点位形成多路径通道,进一步提升安全水平,同时在沿线增设观景台、停车带等服务设施,提高旅游服务能力。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3 建成。

石棉县 **X066** 王岗坪至王岗坪景区段灾后恢复重建工程是连通王岗坪景区、衔接发旺村的干线公路,全长 59 公里,总投资 2.00 亿元,沿原路按照四级公路标准恢复重建,局部适当优化线形。项目计划于 2023 年初开工,力争 2023 年底前建成。

第三节 畅通农村公路网

围绕农村公路网韧性和抗灾能力提升,畅通农村公路微循环,强化局部区域互联互通,支撑服务灾区经济社会发展。开工建设石棉县 **X073** 两河口至界碑石(甘孜界)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等项

目,并打通连接泸定县湾东村、紫雅场村和石棉县跃进村、幸福村的农村公路,新建通往甘孜州、雅安市地质灾害避险安置点公路,尽快恢复严重受灾村镇交通联系,方便灾区群众生产生活。结合养护工程,加快推进地震灾区受损一般农村公路恢复重建,进一步提升农村交通基础条件。

1. 通乡公路

(1) 石棉县 X073 两河口至界碑石(甘孜界)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全长 30 公里,总投资 1.90 亿元,按三级公路标准原路恢复重建,局部提升抗灾害能力。项目计划于 2023 年开工,力争 2024 年建成。

(2) 泸定县燕子沟镇至燕子沟景区冰窖口段改建工程全长 32 公里,总投资 0.22 亿元,按四级公路标准进行路面改造。项目计划于 2023 年开工,力争 2023 年建成。

2. 通村公路

(1) 石棉县通村公路,对 Y021 幸福村和跃进村通村公路按四级单车道公路标准恢复重建,全长 14 公里,总投资 0.07 亿元。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3 年建成。

(2) 泸定县通村公路,对泸定县湾东村、紫雅场村通村公路按四级单车道公路标准恢复重建,全长 43.5 公里,总投资 0.22 亿元。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3 年建成。

(3) 泸石高速便道项目,全长 17.4 公里,总投资 0.09 亿元,按四级公路标准恢复重建,打通咱里村、新华村、撒喇池沟水电站、礼

约村等通村公路。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3 年建成。

(4) 甘孜州集中安置点道路,按四级单车道标准新建连通泸定县集中安置点的农村公路共 9.2 公里,总投资 0.05 亿元。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3 年建成。

(5) 雅安市集中安置点道路,按四级单车道标准新建连通石棉县、汉源县集中安置点的农村公路共 12.4 公里,总投资 0.06 亿元。项目 2022 年开工,力争 2023 年建成。

3. 其他农村公路

通过实施养护工程,加快推进其他一般受损的农村公路恢复通行能力,全长 897 公里、总投资 3.16 亿元。其中,甘孜州 499 公里、投资 1.76 亿元,雅安市 398 公里、投资 1.40 亿元。

第四节 打造应急运输网

建设泸定县应急物资中转站,结合乡镇综合服务站、村级公共服务场所,形成直达农村末端的公路运输网,提高应急物资分发和配送能力,实现区域物资调运全覆盖。依托大渡河开辟水陆联运通道,完善康定机场通用航空应急救援功能,研究建设石棉县城、草科乡、王岗坪乡航空直升机起降点,增强灾区物资设备调运能力,保障灾区群众生产生活。

第五节 兼顾远期发展提升

统筹恢复重建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交旅融合等长

远发展需要,积极加强与“十四五”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及中期调整方案衔接,从完善灾区公路网络、提高路网效率和交通承载能力考虑,进一步加大项目储备,加快推进一批发展提升类项目前期工作,支撑灾区特色发展、振兴发展、高质量发展。

专栏1 发展提升类项目

G662 康定市姑咱至丹巴段改建工程、S433 荣经县泗坪至牛背山(泸定界)段改建工程、S433 泸定县荣经界至冷碛段改建工程、S435 泸定县兴隆镇至汉源县三交乡(雅安界)改建工程、S435 汉源县宜东镇广安大桥至汉恩村飞越岭段新建工程、S542 石棉县蟹螺乡至甘孜州洪坝乡新建工程、S569 康定市甲根坝乡至贡嘎山乡改建工程、康定市 X012 石棉界至贡嘎山村段改建工程、海螺沟景区第二通道新建工程、泸定县得妥镇南头村至发旺村公路改建工程、田坝至燕子沟镇新(改)建工程、石棉王岗坪至高桥村(石棉境)新(改)建工程。

第三章 资金筹措

根据灾害损失和重建任务目标,交通基础设施恢复重建总投资估算 73.48 亿元。其中,普通干线公路(不含 S434 雅家埂隧道) 38.28 亿元,农村公路 5.77 亿元,运输场站 0.03 亿元,通过争取中央资金、统筹省级资金、地方自筹等方式筹集资金;S73 泸定至石棉高速公路恢复重建投资 10 亿元,由蜀道集团通过设计变更自行筹资解决;S434 雅家埂隧道投资 19.4 亿元,由打捆招商投资人蜀道集团、中铁城投筹资建设。

第四章 组织实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在省“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委员会领导下,发挥好交

通设施重建组作用,进一步充实交通恢复重建力量,形成省、市、县联动的工作推进机制。交通运输厅负责加强协调督促,积极指导交通设施恢复重建工作,甘孜州、雅安市及各县(市)人民政府切实履行工作主体责任,推进项目实施,确保灾后恢复重建目标任务落到实处;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和省林草局等有关部门(单位)依据职责分工,加强工作指导,支持解决交通重建过程中项目立项、行政审批等问题,做好项目建设要素保障工作。

第二节 强化资金筹措

加强向交通运输部汇报争取,力争将 G662 泸定至石棉段等项目纳入交通运输部“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方案。统一按“三州”地区补助标准,加大省级财政支持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灾后恢复重建力度。鼓励甘孜州、雅安市通过发行专项债方式筹集海螺沟等景区公路剩余建设资金。支持泸定至石棉高速公路结合受损情况依法开展设计变更,由项目公司自行筹资恢复重建。积极协调国电大渡河公司对 S217 等大岗山电站还建公路重建项目,给予适当资金补偿,并在建成移交后支持公路养护。

第三节 加大要素保障

支持交通重建项目优先纳入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对纳入国家重大项目清单和省重点项目清单的单独选址项目,所需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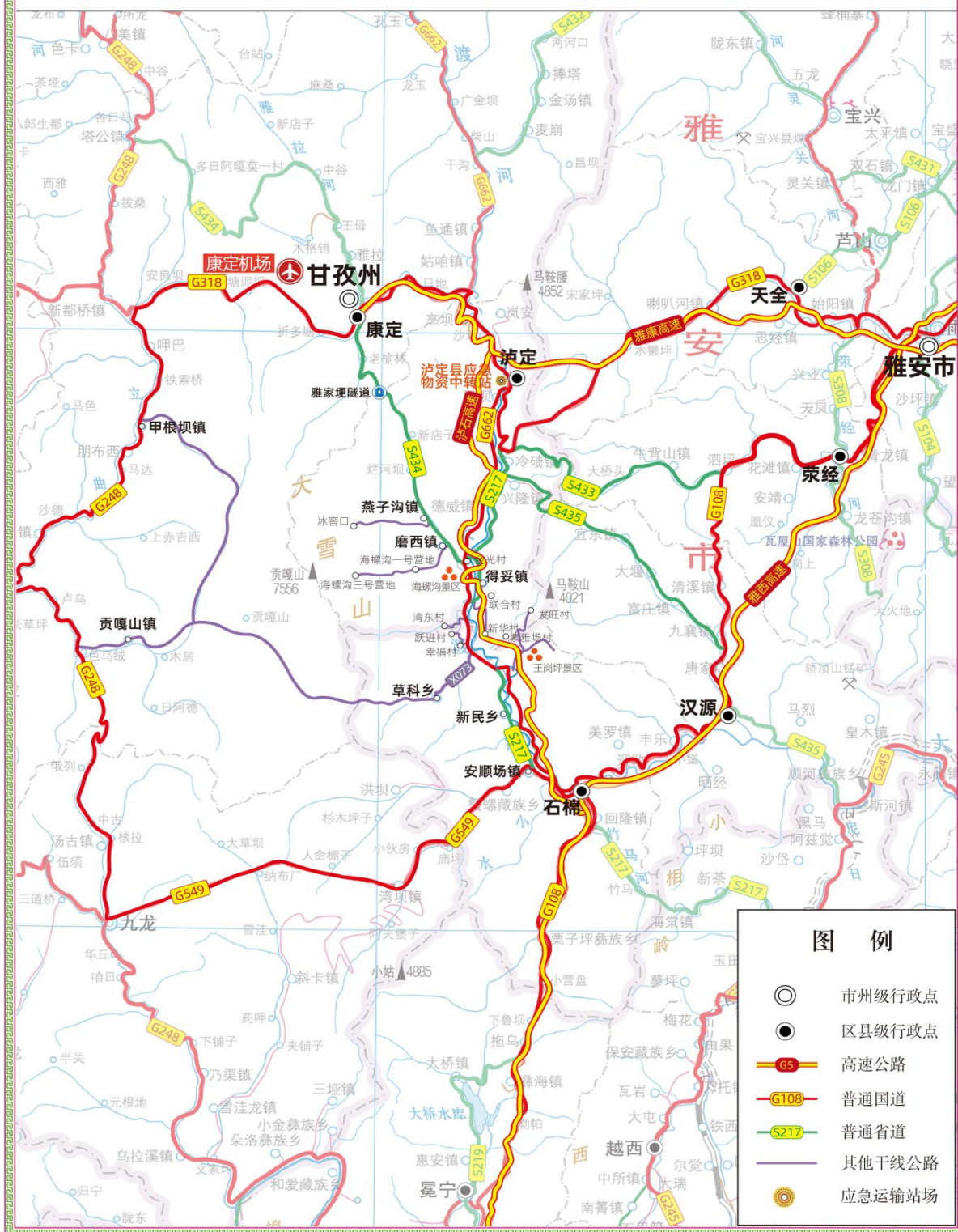
计划指标由省级统筹、全额保障；其他项目用地由市（州）统筹保障，指标不足的由自然资源厅统筹调剂支持。交通运输部门加强与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草等部门沟通协调，推进项目立项、行政审批等手续“超常规不超程序”加快办理；推动实行环境影响评价政府承诺制，实行项目先开工后补办；支持在重建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采挖砂石土等建筑材料自采自用。

第四节 加快前期工作

按照“超常规不超程序、交叉并行推进”的原则，加快推进项目立项和勘察设计，确保重建工作有序衔接。鼓励将同一行政区内同类项目打捆招标或联合招标，依法、合规选择工作实践经验丰富、技术实力强、市场信誉好的单位，确保勘察设计工作质量。支持具备条件的恢复重建项目采取工程总承包（EPC）等方式，加强设计施工阶段的统筹管理和协同运作，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 附件：1. “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生命线交通网示意图
2. “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重点公路项目示意图

9.5 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生命线交通网示意图



9.5 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重点公路项目示意图

